



Chin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3)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重列)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2	6,834	7,446
其他經營收入	2	1,337	92
製成品之存貨變動		(659)	659
所用原料及消耗品		(1,665)	(3,955)
員工成本		(16,319)	(15,105)
顧問費		(5,020)	(1,997)
經營租賃款項		(3,748)	(1,347)
折舊及攤銷		(2,816)	(4,680)
呆賬之減值虧損		(21,217)	(792)
可供銷售之投資之減值虧損		(22,588)	(695)
商譽之減值虧損		(15,500)	(7,192)
其他經營開支		(17,735)	(13,101)
經營虧損		(99,096)	(40,667)
融資成本	3	(2,767)	(704)
除稅前虧損		(101,863)	(41,371)
稅項	4	-	-
年度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101,863)	(41,371)
終止經營業務			
年度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	(12,390)
年度虧損		<u>(101,863)</u>	<u>(53,761)</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96,773)	(51,914)
少數股東權益		(5,090)	(1,847)
		<u>(101,863)</u>	<u>(53,761)</u>
每股虧損(港元)	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		<u>(0.42)</u>	<u>(0.24)</u>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		<u>(0.42)</u>	<u>(0.18)</u>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重列)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968	6,890
商譽		23,886	33,673
其他無形資產		1,111	1,27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	4,501
可供銷售之投資		-	22,588
		<u>36,966</u>	<u>68,926</u>
流動資產			
存貨		2,646	3,356
應收貿易款項	6	3,289	3,7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049	3,603
應收貸款		7,806	21,0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894	47,318
		<u>69,684</u>	<u>79,05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7	1,409	9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2,221	8,769
應付董事款項		6,942	5,714
可換股債券		-	14,917
		<u>20,572</u>	<u>30,360</u>
流動資產淨值		<u>49,112</u>	<u>48,69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6,078</u>	<u>117,617</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48,992	-
淨資產		<u>37,086</u>	<u>117,61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437	21,707
儲備		8,036	87,23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u>31,473</u>	<u>108,946</u>
少數股東權益		5,613	8,671
權益總額		<u>37,086</u>	<u>117,617</u>

附註：

1.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經營有關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下列所述者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年與往年呈報之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a)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影響少數股東權益、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其他披露資料之呈列。此項會計政策之變動已追溯應用。

(b) 少數股東權益

於以往年度，少數股東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於負債分開呈列，並列作資產淨值之扣減項目。本集團年度業績中之少數股東權益亦會在綜合收益表內分開呈報，並列作計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前作出之扣減項目。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之規定，少數股東權益乃呈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之權益中。少數股東權益則呈列於綜合收益表上列示為在少數股東權益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間分配之年度溢利或虧損。此項會計政策之變動已追溯應用。

(c) 金融工具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導致與可供銷售之投資之分類有關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亦令複合金融工具按工具開始生效時之情況劃分為負債及權益部份。有關可換股債券之比較數字已予重列，而權益轉換選擇權現時呈列為一部份儲備。可換股債券之相關利息開支已採用實際利率法重列至負債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並不允許根據此準則按追溯基準確認、終止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及負債。本集團就證券投資於二零零五年之比較資料應用先前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證券投資之會計處理」。須就先前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間的會計差別作出之調整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釐定及確認。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39號導致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累計虧損增加2,084,000港元，呈報於財務報表之金額之其他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可供銷售之投資增加	-	22,588
證券投資減少	-	22,588
可換股債券減少	2,488	299
可換股債券儲備增加	3,592	2,195
融資成本增加	1,063	-
每股基本虧損增加(仙)	0.462	-

(d)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之款項」導致有關向僱員及第三方授出購股權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於此之前，向僱員及第三方授出購股權並無於綜合收益表中列作開支。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後，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於有關歸屬期內攤銷，並於綜合收益表中列作開支此項會計政策之變動已追溯應用。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令呈報於財務報表之金額產生如下變動：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增加	148	-
顧問費增加	148	-
每股基本虧損增加(仙)	0.064	-

(e) 業務合併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導致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商譽乃：

- 於五年至十九年內按直線法攤銷；及
- 於各結算日評估有否減值跡象。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條文：

- 本集團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終止攤銷商譽；
-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累計攤銷已予對銷，而商譽成本亦已相應減少；及
- 由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商譽每年及當出現減值跡象時均進行減值測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已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追溯應用。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令呈報於財務報表之金額產生如下變動：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商譽攤銷減少	2,921	-
每股基本虧損減少(仙)	<u>1.269</u>	<u>-</u>

於本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尚未對財務報表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董事預期，於日後期間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目前分為三個業務部門，即生產及買賣生物科技產品、提供保健服務及投資控股。往年，本集團亦有從事採購及分銷電子零件之業務。此項業務已由二零零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終止。該等部門為本集團申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

本集團按業務部門及地區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業務分類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及買賣 生物科技產品		提供保健服務		投資控股		持續經營業務總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u>3,683</u>	<u>7,081</u>	<u>3,151</u>	<u>365</u>	<u>-</u>	<u>-</u>	<u>6,834</u>	<u>7,446</u>
分類業績	<u>(9,220)</u>	<u>(2,650)</u>	<u>(18,623)</u>	<u>(5,595)</u>	<u>(48,806)</u>	<u>(9,482)</u>	<u>(76,649)</u>	<u>(17,727)</u>
其他經營收入							1,337	92
未分配企業開支							<u>(23,784)</u>	<u>(23,032)</u>
經營虧損							<u>(99,096)</u>	<u>(40,667)</u>
融資成本							<u>(2,767)</u>	<u>(704)</u>
除稅前虧損							<u>(101,863)</u>	<u>(41,371)</u>
稅項							<u>-</u>	<u>-</u>
年度虧損							<u>(101,863)</u>	<u>(41,371)</u>

地區分類

	收益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香港及中國	6,834	7,446	-	26,737	6,834	34,183
其他亞洲國家	-	-	-	580	-	580
	<u>6,834</u>	<u>7,446</u>	<u>-</u>	<u>27,317</u>	<u>6,834</u>	<u>34,763</u>

3.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銀行貸款及透支	-	73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可換股債券	2,767	630
融資租賃承擔	-	1
	<u>2,767</u>	<u>704</u>

4. 稅項

(a)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財務報表提撥香港利得稅及海外稅項準備。

(b)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之稅項與使用本集團所在國家之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之不同之處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101,863)</u>	<u>(53,761)</u>
以香港利得稅稅率17.5%計算之稅項	(17,826)	(9,408)
於釐定應課稅溢利時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93)	(12)
於釐定應課稅溢利時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15,193	6,369
由於未來溢利之不可確定而未予確認之稅損之稅務影響	4,606	3,688
折舊在稅項與會計方面之差異之稅務影響	129	66
於其他司法權區採用不同稅率之影響	<u>(1,909)</u>	<u>(703)</u>
稅項支出	<u>-</u>	<u>-</u>

5.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96,773)</u>	<u>(51,914)</u>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30,244,015</u>	<u>215,523,741</u>

由於本年度及上年度行使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將會產生反攤薄影響，因此並無呈列該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96,773)	(51,914)
減：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	(12,390)
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u>(96,773)</u>	<u>(39,524)</u>

所用分母與上述每股基本虧損所採用者一致。

由於本年度及上年度行使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將會產生反攤薄影響，因此並無呈列該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由於本年度並無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二零零五年：12,390,000港元，按照上述每股基本虧損之分母計算)，因此本年度並無呈列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二零零五年：每股0.06港元)。

由於本年度及上年度行使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將會產生反攤薄影響，因此並無呈列該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

年內，本集團會計政策之變動詳述於附註1。倘該等變動對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所呈報業績構成影響，則就每股虧損所呈報之金額亦會受到影響。下表概述對每股基本虧損之影響：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調整前之數字	(0.43)	(0.24)
因會計政策變動所產生之調整	0.01	-
已呈報／重列	<u>(0.42)</u>	<u>(0.24)</u>

由於本年度及上年度行使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將會產生反攤薄影響，因此並無呈列該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6.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給予客戶10至90日之信貸期。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30日內	280	1,595
31至60日	273	392
61至90日	156	638
91至120日	165	167
120日以上	2,415	956
總計	<u>3,289</u>	<u>3,748</u>

董事認為，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7.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30日內	42	555
31至60日	-	13
61至90日	4	7
91至120日	494	385
120日以上	869	-
總計	<u>1,409</u>	<u>960</u>

董事認為，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末期股息

本集團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辦理行政事宜，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便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6,800,000港元，較對上財政年度之34,800,000港元減少80.5%。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淨額約為96,800,000港元，而對上財政年度則為51,900,000港元。本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為0.42港元（二零零五年：0.24港元）。

業務營運

去年，本集團主要於國內從事投資控股及提供保健服務之業務。本集團將大部份資源投放於打造一個業務平台，藉以發展與保健服務息息相關之業務及向客戶發動市場推廣攻勢，對象主要為前往中國之外籍遊客、居華外籍員工，尤其是國內如雨後春筍般發展壯大之客戶群。本集團與中國衛生部（「衛生部」）及國內多間一流公共醫院攜手合作，憑藉此種不斷擴大之公私合營方式，再加上集團與國際頂尖醫療機構之其他策略聯盟，本集團繼續為一連串互相關連、相得益彰之醫療保健及健康業務打造並完善一個輸出平台。董事爭取到機會以收購上海德豐信息網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德豐」）之70%股權，而上海德豐乃一個企業對消費者之電子商貿平台，每年收入超逾250,000,000美元，並於上海擁有龐大之客戶群及客戶流。於對上財政年度之業務發展已大大增強管理層對本集團整體業務前景之信心。

儘管本集團於保健範疇之業務環節仍處於發展階段及正在平穩增長，惟於本財政年度已取得偌大之進展。

緊急救援醫療服務（「EAMS」）乃本集團所管理之一項集中式高度發展之保健安排計劃，此乃綜合電話服務中心，透過由衛生部預先選定之全國914間醫院組成之網絡醫院（「網絡醫院」），在全國提供24小時付費緊急醫療救援服務，對象主要為前往中國之外籍遊客及國內旅客。透過旗下之附屬公司北京環球醫療救援有限責任公司（「BUMA」），本集團是唯一獲授權使用網絡醫院之機構。於本財政年度內，BUMA一直致力校準及提升其營運協定，並與網絡醫院保持緊密協作，務求改善向目標客戶提供EAMS之基礎設施。

本集團致力投放大量資源以建立其市場推廣基礎設施，藉以透過會員招募計劃之模式分銷EAMS。此一基礎設施之關鍵在於有系統地建立及管理與保險公司、金融機構或旅行社及相關機構之間的合約關係，以分銷EAMS予彼等各自之客戶。

於本財政年度內，以下之主要合約乃值得注意：透過Bank of Communications (HK) Insurance與台灣數一數二之保險公司Central Insurance簽立之協議，以透過會員招募計劃另加每次服務收費向前往中國內地之台灣旅客分銷EAMS；與國內之保險公司Sunshine Property and Casualty Insurance（「Sunshine」）訂立之全面框架協議，以向Sunshine客戶提供增值醫療救援及保健管理服務，及尤其是與Sunshine簽立之協議，以向其強制汽車保險之保單持有人提供以會籍另加每次服務收費為基準之EAMS；最為重要的是在衛生部協助下，BUMA為國內一家舉足輕重之保險公司提供各類不同產品，使其作為緊急救援醫療服務提供者之地位獲得大大提升，而該保險公司建基於類似業務模式，在全國擁有龐大客戶群。

於本財政年度內，BUMA亦與韓國一家擁有逾300,000名會員之保健服務提供者Evercare Inc.結盟，以向各位前往中國旅遊之會員提供EAMS服務；另與在NASDAQ上市之中國旅業公司Ctrip及其他旅行社等實體結盟以分銷EAMS。此外，BUMA與International Assistance Group（「IAG」）協作，以在BUMA與中國各保險公司攜手合作下，將BUMA定位為專門提供EAMS予不斷增長之前往歐洲、北美洲及全球其他地方之中國旅客之服務提供者，而IAG乃一家全球醫療救援機構，在全球擁有二十五家從事此業務範疇之成員公司。

為了直接及有效地接觸健康及身體狀況良好之客戶，本集團亦有從事健康資產管理服務（「HAMS」），專門提供應診及外診形式之保健及健康護理服務，並成立頂級專科中心（「專科中心」）以與婦產科及美容外科之國際知識交流夥伴提供頂級服務。憑藉BUMA獨有之網絡醫院使用權及本集團分別於北京及上海（以其附屬公司BUMA及CHC (Shanghai) Medical & Healthcare Services Ltd.之醫療牌照）成立之兩所HAMS診所，HAMS可為個人或機構客戶提供度身訂制之保健管理會員招募計劃，服務範圍由健康檢查以至24小時私家醫療服務。於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就HAMS制訂之市場推廣策略專注於以機構客戶為對象，而HAMS在北京之機構客戶包括CITIC Industrial Bank、中油和黃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廣東發展銀行及北京移動通訊有限公司等公司。上海HAMS診所之主要對象為企業客戶，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上海HAMS診所已吸納約8,000名進行健康檢查之客戶流，而HAMS在上海之機構客戶包括上海銀行、Shanghai Bar Association、深圳發展銀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Intel等公司。頂級專科中心是以國內富裕之居民為目標客戶，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設於上海之婦產科專科中心已自二零零六年初起有逾1,200宗門診及住院診症，而設於北京之美容外科診所亦已由二零零五年五月起完成逾200宗個案。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完成了一次集資行動，發行本金總額為6,600,000美元（約51,5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此項集資行動大大改善了本集團之財政狀況，抵銷了與業務發展相關之大量現金流出之部份影響。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達47,9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總借貸為49,000,000港元，全屬可換股債券。

依此基準，資產負債比率為1.56(二零零五年：0.14(重列))，乃根據股東權益31,47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08,946,000港元(重列))計算。

結算日後，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五日與若干機構投資者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本公司15,000股可贖回可換股累積優先股，所涉及之總認購價為15,000,000美元(約117,000,000港元)，而認購事項已在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資產並無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149名(二零零五年：89名)員工。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達16,30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15,100,000港元。

本集團一直因應薪酬水平及組合、整體市場情況及個別表現，檢討僱員之酬金組合。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與本集團表現與個人表現掛鈎之酌情花紅。本集團亦已為僱員設立購股權計劃。

未來展望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五日，本集團與Och-Ziff Capital Management Group(「OZ Capital」)訂立認購協議，據此，OZ Capital將以15,000,000美元(約117,000,000港元)之總代價認購中國衛生控股之可換股優先股。OZ Capital乃一家管理超過180億美元資產之環球機構資產管理公司。認購事項將提供新資金予本集團，供其擴展現有業務及新業務發展之用，OZ Capital亦會向本集團提供旗下可與本集團進行具協同效益業務之公司名單，從而進一步增加股東價值及改善本集團財政狀況。

上海德豐之收購事項乃本集團之一個好開始，本集團業務不單取得穩步增長，更透過增值收購事項而得以進一步擴展。除了作為向客戶分銷保健及健康護理服務之電子商貿平台外，上海德豐本身亦享有上海約值人民幣100億元之流動電話預付款市場約25%佔有率，並已作出妥善部署，透過夥拍UnionPay迅速擴展電子商貿終端站、零售網絡及便利店，以擷取該市場之50%佔有率。因此，除了其身遍佈上海之便利店所設有接近4,000個電子商貿終端站之龐大客戶群外，收購事項亦可大大改善本集團之整體業務表現，並大幅強化其收入基礎。

隨著建立EAMS之市場推廣基礎設施(如前闡述)取得相當進展，董事相信本集團取得在中國醫療救援行業作為增值服務供應商之領導地位，實在指日可待。在致力提升及改良業務模式、產品種類、營運協定及市場推廣渠道之同時，董事亦開始與美國首屈一指之旅遊保險供應商(美國其中一家最大之保險公司之附屬公司)定期進行交流，藉以交流知識及開拓合營企業。鑒於中國旅客龐大及不斷增多之數量與中國經濟增長看齊、本集團提供醫療救援之獨有資源，以及具高度資本效率及發展潛力之業務營運，集團深信必能在此業務中締造非常可觀之價值。

憑藉本集團穩健之財務基礎及本集團各投資者與業務夥伴之不斷支持，本集團於下一個財政年度之形勢大好。本集團期望繼續建立及拓展旗下業務、為向客戶提供之服務創造更大價值、為股東爭取更高股份價值，以及向股東匯報達標佳音。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發行之重大事項如下：

- (a) 本集團與兩名第三方訂立一項協議以收購上海德豐之70%股權，所涉及之總代價為36,400,000港元，其中18,000,000港元須以現金支付及18,400,000港元須以本公司發行可換股票據之方式支付。上海德豐為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內資公司，主要從事銷售移動電話付費之電子商貿服務及投資控股。有關詳情在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刊發之通函中披露。
- (b) 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一項認購協議以認購本公司所發行之15,000股可贖回可換股累積優先股，所涉及之總認購價為15,000,000美元(相當於117,000,000港元)。有關詳情在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刊發之通函中披露。

(c) 本集團已向第三方收購一家於國內提供婦嬰護理服務之公司Shanghai New Everstep Investment Management & Consultancy Limited (「SNEI」) 之100%股權，所涉及之現金代價為4,680,000港元。有關所收購附屬公司之淨資產詳情載列如下：

	被收購方之 賬面值及公平值 千港元
所收購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6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460)
	<hr/>
所收購淨資產	2,938
收購時產生之商譽	1,742
	<hr/>
總代價，以抵銷年內墊支予第三方之金額之方式支付	<u>4,680</u>

商譽乃來自SNEI在國內提供婦嬰護理服務之領導地位及盈利能力。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均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近期中期報告所披露的僱離除外。詳情載於將在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的本公司年報內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上市規則附錄十）為其有關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申明彼等於整個年度內均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身份獨立發出之週年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已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在聯交所之網站內登載詳細之業績公佈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段至第45(3)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登載。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重遠博士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包括李重遠博士、李鐘大先生、倪愛民醫生及鄧鉅翰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包括Robin Willi先生及Martin Treffer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馬賢明博士、李孝如先生及穆向明先生所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